

背景说明：

由于业务需要，为维护正常运营秩序，保障用户权益，平台拟新增《猪八戒平台激励金规则》，现予以公示。

公示于2023年03月24日开始进行7天公示通知，2023年03月31日将更新生效，版本【ZBJ-GZ-20230331版】。

猪八戒平台激励金规则

第一章 总则

为维护猪八戒平台的运营管理秩序，保障猪八戒平台用户的合法权益，明确激励金相关获取规则及使用规则，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猪八戒平台相关规则制定本项协议。

第二章 定义

激励金：指服务商通过猪八戒平台参与服务商销售激励政策活动，达到活动标准所获得的奖励金额，以下简称“激励金”。

第三章 激励金获取细则

第一条 激励金获取途径为服务商通过报名参与“服务商销售激励政策”活动，并达到活动要求，可获得对应的激励金奖励。

第二条 激励金获取的奖励额度，具体以“服务商激励政策”活动页面的活动规则为准。

第三条 激励金领取的时间以“服务商激励政策”活动页面所规定的领取时间为准，超期未领取则视为自动放弃。

第四章 激励金使用细则

第一条 激励金可用于购买平台经营产品，经营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店铺推广金、服务商PLUS会员、佣金池、商机豆等。服务商使用激励金购买的经营产品，购买成功后不予支持退款。

第二条 激励金自领取之日起，365天后可支持提现。

第三条 激励金不支持赠予或转让。

第五章 附则

第一条 本规则自公示期结束后立即生效。

第二条 猪八戒平台可根据平台运营情况调整本规则并以规则更新的形式向服务商公示，服务商参与“服务商销售政策”活动即表示接受猪八戒平台其后不时调整、颁布的管理规则。

第三条 您因使用猪八戒平台服务所产生及与猪八戒平台服务有关的争议，可以通过猪八戒平台网址（www.zbj.com）、在线客服、官方客服热线（400-023-1111）进行投诉，由猪八戒网与您协商解决。

猪八戒平台

2023年03月24日